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

承辦人：陳如婷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6461

傳真：02-27237714

電子信箱：edu\_va.31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政字第10637167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相關資料1份(37167300A00\_ATTCH1.pdf、37167300A00\_ATTCH2.pdf)

主旨：為協助宣導洗錢防制新制，具體作法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政風處106年7月18日北市政三字第10630754500號函轉法務部廉政署106年7月14日廉肅字第1060600198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宣導洗錢防制新制，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製作懶人包及跑馬燈相關文字(如附件)，請協助刊登或顯示於機關網站、跑馬燈或其他適當地點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（臺北市立動物園、臺北市立圖書館、臺北市立天文科學教育館除外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臺北市立大學

副本： 

裝

訂

線

景美女中 1060721



\*MTAA10630674100\*